

研究論文

哈尼族村寨手機使用的傳播人類學考察

孫信茹

摘要

手機作為當今社會傳播範圍最廣、介入人們日常生活程度最深的傳播媒介之一，對少數民族村寨的人們帶來日益深遠的影響。然而，在新媒體與少數民族文化生活互動的研究中，對媒介使用者所處的不同社會環境、經濟狀況、文化差異，以及在特定的社會結構中媒介使用者所存在和形成的某些「關係」，研究者並無太深入和系統的關注。文章以處在社會急劇變遷的雲南箐口哈尼族村寨為例，描述在最近五年左右的時間裏，該村落的手機普及和發展情況。

研究發現，近年來，箐口哈尼族村不論在社區自身的發展，還是當地人與外界的接觸及流動上都發生了巨大的變化。由此，這個原本偏遠和封閉的少數民族村寨也不可避免地被更密切的金融貿易活動和更高效快捷的通訊方式裹挾進其中。結合這一具體背景，可以探究箐口村民對手機使用的獨特語境。手機使用者生活語境的複雜性和差異性，使得手機媒體在箐口呈現出不同的社會活動及文化表現。文中將手機媒介置於一個傳統的少數民族村寨中進行研究，能為考察媒體存在於不同的社會、經濟、文化中的差異，進而探究當地人如何運用手機媒體提供一個有益的分析個案。

關鍵詞：手機、箐口、村寨生活

孫信茹，中國雲南省昆明市雲南大學人文學院新聞系副教授，研究興趣為媒介文化、人類學。電郵：Sunxinru1976@163.com

Research Article

Mobile Phone Use in the Hani Village in China: An Anthropological Study

Xin-ru SUN

Abstract

As one of the most influential forms of media in people's lives, mobile phones have bridged the widest communication gap in modern society. However, concerning the study of interaction between new media and minority culture, researchers have not presented a thorough and systematic analysis of media users' different social environments, economic positions, cultural differences, and the relationships that derive from special society schemes. Taking Hani village in Qingkou, China as a point of reference, this essay depicts the development and spread of telephones in the last five years.

The author found that great change has impacted Hani village, both in the development of the community and its communication with the outside world. Thus, continual trade contact and efficient communication methods are penetrating the remote and closed minority-dominated village. With this in mind, the unique context of Hani's situation, forming as a result of the villagers' telephone use, can be discussed. Such conditions, with their complexity and diversity in usage, make the mobile phones a mirror to reflect different social activities and cultural expressions. The study of mobile media in a traditional minority village can provide an instructive case analysis for indigenous usage research, accompanied by media variations exploration among different societies, economies, and cultures.

Keywords: mobile phones, Qingkou, village life

Citation of this article: SUN, X. R. (2011). Mobile Phone Use in the Hani Village in China: An Anthropological Study. *Communication & Society*, 18, 193–213.

前言

手機無疑是當今社會傳播範圍最廣、介入人們日常生活程度最深的傳播媒介之一。對於傳媒和日常生活的關聯性研究，無論在傳播學領域，還是在人類學的研究中都有所涉及。相較之下，傳播學的研究首先較多地關注於媒介使用者的使用方式、媒介的使用範圍以及媒介的使用效果等問題。人類學進入傳媒研究後，較為關注的是媒介和使用者日常生活之間的權力構成，如不同的人是如何使用媒介的；這些媒介又是如何植根於不同的社會、政治、經濟和文化之中；傳媒使用者如何在媒介的使用過程中扮演不同的角色等問題。這些研究視角都為傳媒和日常生活的互動及關聯提供了富有價值的分析成果。而無論傳播學的觀察，還是人類學的視野，隨着對媒介介入社會及日常生活分析的不斷深入，在研究上的一個共同點就是越來越多地關注傳媒使用的具體語境，即媒介使用者所處的社會結構、文化背景等。事實上，傳媒被賦予的多重意義以及人們對傳媒的使用方式、使用目的、使用後的影響等差異，並不僅僅取決於媒介的獨有特性和使用者的主體性，而且還取決於媒體使用的社會結構、文化差異等具體的語境。「我們想要細緻研究人們在日常生活中如何利用媒體，更須要瞭解利用媒體時的不同語境的複雜性及其作用」。¹正如人類學家指出的：任何媒體都不可能在真空中被使用，而是在劇院、客廳、茶坊、地鐵中消費的，不同地點通過不同使用者的消費經驗的反作用會影響着媒體的含義。²這裏的不同「地點」或許可以等同於「語境」，其強調的並不僅僅是媒介使用者的時空差異，更是媒介使用者所處的不同社會環境、經濟狀況、文化差異以及在特定的社會結構中媒介使用者所存在和形成的某些「關係」。

如果說，對於傳統媒介的研究已然注意媒介使用者的個體差異和社會文化背景差異等問題，但是，對於新興媒介的研究似乎一開始並沒有對「語境」給予較多的關注。每當新興媒介出現之時，人們首先關心的往往是這一新的媒介所帶來的技術上優勢，繼而也關注新興媒介對傳播文化、社會文化、消費文化等方面的影響。事實上，媒介之於不同社會結構、文化背景下的人們所帶來的意義可能是大相徑庭的。尤其是那些習慣性地被看作是媒介接觸弱勢者的少數民族地區的人

們，他們對於新興媒介的接受和使用常常被看作是較為被動和淺層次的。但真實的情況也許並非如此，即便是地處偏遠的少數民族地區，人們在接受新興媒介上可能並不亞於生活在都市中的人，甚而他們對於媒介的使用也有着較為主動、積極的方式。這一研究視角提醒我們，研究手機和日常生活的關聯及互動，必須要充分注意到手機使用者生活語境的複雜性和差異性。正是媒介使用者的實際語境的存在，可能會使類型相同的媒介引發不同的社會活動和文化表現。

對於正處在社會急劇變遷的雲南箐口哈尼族村寨來說，近年來不論在社區自身的發展，還是當地人與外界的接觸及流動上都發生了巨大的變化，使得這個原本偏遠和封閉的少數民族村寨，也不可避免地被更密切的金融貿易活動和更高效快捷的通訊方式裹挾進入其中。尤其是手機的使用在最近五年得到了最大範圍的普及。手機作為當地村民日常生活中的必需品，在許多方面為人們提供了全新的資訊傳播和交流溝通方式。將手機媒介置於一個傳統的少數民族村寨中進行研究，能為考察媒體存在於不同的社會、經濟、文化中的差異，進而探究當地人如何運用手機媒體提供一個有益的分析個案。

筆者對於箐口哈尼族村寨的考察始於2003年，至今先後到箐口十餘次，調查時間共計有一年左右。本文研究主要在2009年8月約20天的調查資料上完成。在箐口田野點工作期間，主要採用了人類學田野調查和參與觀察的方法，配合深度訪談和調查問卷等方式完成。

箐口哈尼族村寨手機使用的基本狀況

箐口村隸屬於雲南省元陽縣新街鎮土鍋寨村委會，距離元陽老縣城新街鎮約六公里多，是一個哈尼族聚居的村寨。從歷史上看，箐口村長期處於土司管轄之下，民國時期，這一地區逐步推行區、鄉、鎮制度，與土官制並存，有「流官不入之地」之說。³中華人民共和國建國後，和全國其他地方一樣，箐口村經歷了政治、經濟、社會的全面變革。從二十世紀五十年代中後期的土地改革，到互助合作和人民公社，箐口村原來的社會結構和經濟結構被徹底打破，進入了新的國家經濟體系中。

二十一世紀初，紅河州將元陽設立為紅河哈尼梯田旅遊的核心區域，箐口村因其區位優勢和民俗、民居保留較為完整等條件，2001年被元陽縣定位為民俗文化生態旅遊村。2003年村管委會正式建立並走上正規。管委會由縣旅遊局為主，新街鎮、城建局為輔，形成了包括村民參與、土鍋寨村委會垂直管理的基本結構。

箐口村目前共有居民203戶，約900人，18歲以上的有623人。據2004年村委會的統計數字，按鄉村從業人員分類，全村大致有種植業598人、林業2人、牧業17人，漁業1人。隨着旅遊開發，也有一些外來者到此開飯店、工藝品店等。⁴旅遊開發之前，箐口村村民的主要經濟收入是以農業耕作為主，農閒時外出打工為輔。旅遊業給箐口村帶來的另外一個就業機會和獲益機會就是村裏的文藝隊。2003年9月元陽縣旅遊局開始組建箐口村文藝隊。旅遊業的發展還增加了當地的就業機會，如當地的餐飲業和住宿業也隨之發展起來。

從全村的經濟收入狀況來看，近年來最主要的收入來源為外出打工。從二十世紀八十年代開始，箐口村開始有人外出打工，一般外出打工的多為男性，年齡在20至40歲之間。九十年代後，外出打工已經成為箐口村經濟收入來源的一個重要方面。2004年箐口村統計外出勞動力達到196人，有組織外出116人，常年(180天以上)為80人。打工人口佔全村人口的22.65%。⁵

由於距離縣城所在地不遠，加之近年來箐口村被評為民俗文化生態旅遊村，箐口村民和外界的接觸日益頻繁。而打工人數的持續增加，也使得箐口人擴展了視野，不斷加強着與外部世界的聯絡。可以說，箐口村民使用手機正是在這種背景下展開的。

最早使用手機的李永福就是村裏較早外出做建築並富裕起來的人，這個時間大概可以追溯到上個世紀九十年代初，當年李永福花了8,000多元買了一個「大哥大」。然而這個時期，傳統社會結構的維繫和經濟水準的低下使得箐口村民對手機這種新興媒介的認知是極為隔膜的。打破這種神秘感應該是從2003、2004年左右開始，這個時間段正是箐口村社會結構、經濟生活發生巨變的時期。由於旅遊的推動和外出人員的增加，箐口村社會結構、生產模式正逐漸發生着改變。在此期間，一部分年輕人率先開始使用手機。2004年，全村178戶中擁有

固定電話的人家有17戶，擁有手機的有42人，其中男性有34人，女性有8人。⁶村裏較早使用手機的如李豔英、李學、李美英等人當時都是文藝隊年輕的成員。當時村裏一些常常出去打工的人也開始使用手機。如村民盧進2004年、2005年在廣州打工，2005年12月4日從廣州回家，事先就打了電話讓自己的父親到新街鎮接他，同時出去打工的人還有李永金、李學忠等幾人。其餘人沒有回來，只有李永金和盧進回來。去的人當中有幾個買了手機，其中，李學忠去的時候還根本不會講漢語，字也不識幾個。現在有了手機，雖然不流利但是也會發一些簡單的短信給家裏這邊的朋友了，很多與他一起長大的朋友都有一種羨慕的心理。此外，村裏的政治和文化精英也屬於較早使用手機的人。如村支書、也是副村長的張明華在2002年就開始使用手機，在平時的各類工作事務中都會使用手機進行資訊聯絡，手機對他來說使用頻率較高。村裏摩批⁷李正林不僅是當地很多宗教活動的主持者，還是村裏哈尼文化的「代言人」，特殊的生活經歷和閱歷使得他很注重擴展自己的社會資源。李正林也早在四、五年前就開始使用手機，而他隨身攜帶的電話本是他寶貴的物品。

在2004年前後，一個突出的特點就是，箐口村裏較大年紀的人和女性對手機是較為陌生的。不論從使用人數，還是從手機使用的頻率來說，中老年人基本沒怎麼接觸過手機；女性，尤其是30歲以上的婦女同樣很少有人使用手機。最早使用手機的女性基本都是當年文藝隊中的年輕女孩。不難發現，村裏較早使用手機的群體尤其是女性，往往都是較年輕並且和外界多有接觸的人。這些人少了固有的一些束縛，多了幾分追求新鮮事物的心態。

在短短五年的時間裏，手機作為一種不容忽視的傳播媒介，在今天的箐口村有了前所未有的普及。2009年8月的箐口村裏，打手機的人隨處可見，越來越多的人已經在使用第三或第四個手機了。目前全村18歲以上的623人中，使用手機的約280人至300人左右，大約佔成年人中的45%至48%左右。其中女性大約80、90人左右，佔手機使用者中的30%左右。⁸到2009年8月，箐口村民使用手機的狀況已經和四、五年前有了巨大的變化。不論從使用者的人群構成、使用的場合

和目的，還是從人們的品牌意識等方面，箐口村民的手機使用狀況都變得更加多樣化。綜合箐口村民手機使用的基本狀況，可以發現有以下三個突出的特點：

首先從手機使用者的類型上看，大致有三類人群使用較多。一是外出打工的男性，這群人使用手機的歷史相對較長，使用和更換手機的頻率較高；二是村裏的社區精英，主要包括政治精英（如村長）、文化精英（如摩批、咪穀）、⁹經濟精英（如經營旅館和餐飲業的李永福、盧世華）等，手機對他們來說，在業務往來和公共事務方面發揮了較大的作用。三是村裏在家留守的女性。這部分人群使得手機使用範圍大大擴展。她們中很大一部分人並不擅長說漢話，但由於丈夫或子女在外打工，手機就成了她們和外界聯繫的重要手段。

其次，從手機使用的目的上看，箐口村民對手機的使用和其他地方似乎並沒有太大的差別。打工資訊的相互傳遞、家庭成員之間情感的溝通、朋友間的資訊聯絡、利用手機聊天娛樂等都是箐口村民手機使用的大致用途。相比城市人群來說，箐口村民大多並不太關注手機的娛樂等附帶功能，人們大致認為手機只要能夠打電話就可以了。在手機的使用上，男性和女性的差別較大。對於箐口的女性來說，接電話的頻率遠遠高於打電話的頻率，手機的使用和掌控對她們來說是較為被動的。比如因生孩子回娘家的李英，回來時丈夫買了一個手機給她，平時兩三天老公就會打電話給自己，但是自己基本不會主動去打電話。

第三，從村民使用手機的品牌意識上看，箐口村民對手機的品牌意識顯然不足。對於村裏較早使用手機的李永福、李豔英、張明華等人來說，他們在選擇手機品牌時往往會考慮牌子的差異。而對大多數村民來說，手機只要能通話就可以了，價錢最好越便宜越好。在調查中可以看到，大部分村民購買的手機價格基本在300至500元左右。在這個價格區間，除了一些定價較低的品牌機之外，山寨手機自然成了人們較普遍的選擇。事實上，在調查中也不難發現，山寨機在最近幾年的箐口村中普及率可謂高得驚人，手機使用者十之八九用的都是山寨機。

值得注意的是，近年來隨着政府對通訊事業的推進，箐口村也不可避免地捲入到這一浪潮之中。尤其是從2009年6月開始，元陽縣電信公司開始在全縣推廣手機短號業務。¹⁰也就是說，使用了手機短號業務中的個人，在互打短號的電話號碼時，雙方通話是免費的。箐口村目前已經有69個人登記開始使用短號業務。咪谷李小生說，自己使用手機短號，和村長及其他村民通話的時候，確實省了不少錢，覺得挺方便的。

顯然，對於生活在2009年的箐口村民來說，手機已然成為一種生活的日常用品，它和其他傳播媒介一同，慢慢滲透進人們的社會交往、經濟活動和文化生活之中。

箐口哈尼族村寨的手機實踐

從「大哥大」到「山寨機」

手機媒體的使用是和使用者的經濟收入直接相關的，這一點在箐口也不例外。二十世紀八十年代的箐口農業種植是村民最主要的經濟來源，以農業為主的傳統經濟模式雖然在穩步發展，但是發展速度卻很緩慢，梯田是整個箐口村的主要經濟依託。在這種傳統的經濟模式之下，村民和外界的經濟交往活動主要表現為從新街鎮買回所需物品。在日常的消費中，除了吃、穿等日用之外，最大的消費支出就是修建房屋和宗教活動中的花費。

八十年代末到九十年代初，全國形成一股下海經商的熱潮，與此同時，一批官員和「暴發戶」擁有了「大哥大」。這些人再不滿足於腰裏只別着個傳呼機來顯示自己的地位和身份，他們須要借助於「大哥大」來彰顯自己的身份。因此，他們對「大哥大」真正的實用性並不完全在乎，他們在意的是如何在公共場合通過「大哥大」炫耀自己，讓自己成為人們關注的焦點，這股潮流同樣也影響到箐口哈尼族村。只不過，箐口當時用得起「大哥大」的人畢竟少之又少，只有李永福這樣頭腦靈活、門路又廣，時常奔波於外地，能攬到各種建築生意的人才能買得起「大哥大」。因此，當李永福手拿着磚頭一般大小的「大哥大」，穿過箐口村的街頭巷尾之時，引起村裏人嘖嘖讚歎和羨慕的眼光也就不難

理解了。儘管李永福的個人行為讓箐口村並未完全遠離當年全民經商熱潮的影響，但是，在當年的箐口，絕大多數村民對「大哥大」是可望不可即的。村民經濟收入的低下和活動半徑的狹窄是不可能讓村民在自己的日常消費中增加「大哥大」的項目的。

2004年後，旅遊產業已經佔據了當地經濟總收入20%左右，成為當地新的支柱產業。¹¹旅遊業的發展在一定程度上為村民提供了新的市場結構和社會交往結構。新興傳播媒介的使用在這個過程中也順理成章地展開了。相對於2004年手機使用的42人來說，2009年全村達到了280至300人的使用人數，短短幾年時間，手機的普及及幾乎就是在一瞬間完成的。更為重要的是，當年笨重和暴發戶式的「大哥大」早已經被各種便攜、小巧的手機取代。2004年前後使用手機的李豔英、李永福、張明華至今都能很清楚地說出自己曾經使用過的幾個手機品牌名稱，但是，今天的箐口村手機使用者卻鮮有能夠說得出自己手機品牌的人。箐口村已經成了山寨手機重要的傾銷市場。這首先得益於山寨機便宜的價格，很多村民的說法證實了這一點：他們認為手機只要能夠打電話就可以了，其他功能不用太考慮，覺得自己既不需要，也不會使用過於複雜的功能。

誠然，便宜的價格是人們購買手機最重要的驅動力，但是，手機使用的重要前提就是村民們活動場景開始頻繁得到轉換、人們的經濟活動和收入來源變得日益多樣化，再加上人們交往與活動範圍的擴大，使得手機的使用較容易被人們接受。儘管大多數村民在使用山寨手機，但是他們卻似乎從沒有聽說過「山寨機」這一說法，大多代之以「雜牌」、「不是甚麼牌子」的說法。如果說，在認購手機品牌的時代，不同手機品牌的使用，尤其是那些可以標識身份的名牌手機的使用在一定程度上會形成人們的社會區隔的話，顯然，隨着手機在箐口村的日益普及，目前它在當地還難以形成社會區隔。尤其是在山寨機的大量「入侵」之下，手機無法形成有效的身份識別和自我定位。箐口最早使用手機的人，確實能成為某種身份和地位的象徵，而山寨機的出現，某種程度上消解了這種區隔，讓話語權變得更加平等。手機，這個依靠語言溝通編織起來的人際關係網路，最大的特點就在於其資訊的低成本帶來的使用者更多的平等性。

2009年8月6日，箐口村發生的一起砍樹糾紛足以能夠說明手機此種影響。當天早上，一戶人家在自家地裏砍了一棵已經生長了多年的大樹。大樹砍倒後，縣裏的公安局很快就來了人，把砍樹者給抓走了。這件事迅速引起了全村人的關注，很多人圍聚在縣裏辦事人員的車前不許他們離開，並要求給個說法。隨即，村民大會在縣工作隊的負責人主持下召開。負責人在講話中反覆強調生態環境的重要性和隨意砍樹應承擔的法律責任，但村民似乎並沒有接受負責人的說法，強烈要求縣裏公安局放人。緊接着，村民開始相互猜測：為甚麼之前也有人砍樹，但是卻沒有人來管。而今天才一砍樹，就有警員來抓人，肯定是村裏有人打電話通知了縣裏。村民和工作隊的人協商了半天都沒有甚麼結果。工作隊的人要離開了，村民群情激憤，簇擁着工作組的人來到村口。村民依舊不依不饒，並且說，如果不放人的話，這個旅遊景區就不開放了。村民一致堅持要找出那個打電話通知警員的人來，因為很多村民一致肯定，如果不是某個人打了電話的話，這個老人就不會被抓走了。

最終，該事件以縣裏妥協放回被抓之人收場。在整個砍樹引起的糾紛事件中，似乎對於誰砍了樹、砍樹後可能會造成甚麼樣的後果等問題，人們並沒有給予太多的關注。相反，人們對事件真相的期待是和那個打手機的人聯繫在一起的。人們認為，整個事件的起因都是因為那個電話，那個電話正是讓全村處於危機之中的導火線。

手機作為一種媒體最突出的特點首先在於它隨時隨地的可接觸性與可獲得性，這一特點有可能會輕易打破公共領域和私人領域之間的界限。漢娜·阿倫特曾指出：「凡是人與物(不論是自然人或人造物)相交接的場合，以及無法透過議論與彰顯的事，以及與人經營滿足其生物必然性有關的，換言之，隱逸的、遮掩的、不可見聞的事物和事情」，屬於私人空間。凡是「有人在場目睹、耳聞、見證、辨認、解釋、判斷所出現與發生的行為、言論、現象與事件」，即「發生於『有他人在場』的領域或空間」，屬於公共空間。¹²圍繞砍樹所引發的糾紛其起因正在於原本屬於私人空間的電話變成了公共空間的電話。如果按照村民的說法，整件事情起因真的源於那個舉報電話，那麼，舉報人在打電話時是通過對自己身份的隱匿從而實現了該事件從私人空間到公

共空間的轉化。事實上，如果拋開整件事件的背景客觀地評價，我們當然不能說砍樹糾紛的爆發僅僅源於那個匿名電話，但是，可以肯定的一點是，由於手機媒體的介入和普及，私人話題擴展為公共話題的機率會得到增加，人們對於資訊的傳遞也將會有更多的自主權。

更進一步來說，砍樹糾紛也表明了隨着手機對村民的全面滲透，圍繞手機所形成的一種權力關係網絡也同時會被引入人們的日常生活中。應該說，手機在箐口的大量普及和國家政策及外部市場力量的推動密不可分，在一定程度上，手機的推廣也意味着國家權力對社會生活的滲透和控制。手機在這裏，有可能成為權力運載工具的媒介，通過手機形成的網路的運作和實施，使個人處在權力網路中或處在實施權力的狀態中。¹³由此，媒介網路中的個人成為權力的運載工具，而非權力的實施對象。¹⁴

在這種手機形成的權力關係網絡中，這種權力網路監視着人們的一舉一動。權力無所不在，權力的微觀運作深入到了每一個可能的空間。那裏有信號那裏就有監視。手機等通訊工具和傳播媒介的出現，使得資訊技術手段在某種程度上超越了國家機器。

從「城市購買」到「手機下鄉」

如果說，箐口村民對手機的使用最初源於自己逼切的需要和自願的選擇的話，那麼，手機在今天如此大量的普及和政府及電信公司的推廣顯然不可分開。

從箐口村民手機獲得的來源來看，最主要的來源就是自己到商店購買，其中很大一部分購買和商家不遺餘力的推銷分不開。村長李樹華幾天前才從新街鎮買回一部新的手機，這部手機是自己在商店裏挑選的。他對自己的新手機感到很滿意，不停在顯擺新手機的新功能，照相功能是他最喜歡的。和李樹華類似的箐口手機消費者，更多是男性，尤其是在外面打工或曾經打過工的人，一般都會自主地選擇購買手機。

另外，和廣播電視「村村通」工程相類似，2005年，為了盡快解決雲南農村落後的通信狀況，雲南移動決定在全省範圍內實施「興邊富民

移動通信工程」，計劃用兩至三年的時間，投資五億元，新建1,000個以上的基站，解決1,500個以上行政村的移動通信網路覆蓋問題。同時，紅河州也利用過這一機遇，在2008年底，實施「村村通」工程和農村電網改造工程，基本完成了南部各縣城區電網改造，實現了99%的自然村通電。移動通信信號已覆蓋所有鄉鎮和絕大多數自然村，廣播電視覆蓋率達97%。

顯然，手機進入到箐口，國家政策和外部力量起了不可忽視的推動作用。今天的箐口，不僅移動通信的信號已覆蓋全村，而且今年元陽縣移動公司還嘗試把手機充值站¹⁵直接建在村寨中。到目前為止，全縣各村寨手機充值站大約有170個。雖然村民們對手機充值站的接受度目前還不太高，但移動公司下一步的工作目標仍然還有建立充值站的計劃。

對於一項新技術的使用，它在被人們接受的過程中不僅需要人際傳播的管道，也需要大眾傳播的過程。箐口村民對手機的使用同樣經歷着這樣的變化。在使用手機的早期階段，個人購買者的口耳相傳可能會對人們形成較強的示範作用，但是這一影響畢竟是有局限的。而隨着國家力量和大眾傳媒的進入，人們不可避免地被捲入到共同的資訊包圍中，對新技術的接受也就更加順理成章了。加上手機推廣在城市市場已經較為成熟，商家開始把目光對準了鄉村市場。

更為重要的是，在很多時候，電話和通信常常會被看做是國家基礎建設的一部分，讓國家的聲音能夠傳遞到遠離首都的地方，這是一個重要的目的。電視製造了一個新的空間，政治管理無論如何必須首先佔領這個空間。¹⁶由此可見，媒介和社區生活的互動不僅僅在於人們用它來做甚麼，還在於媒介往往作為一個整體對該社區的人們發生着潛移默化的作用，甚或媒介會被人們創造性地使用，即實現媒介的再生產。

2009年8月3日，元陽縣移動公司到箐口拍攝宣傳片。拍攝的主要地點在村中央的廣場上，為了營造氛圍，村長特意找出了以前活動的一個布標：元陽縣「農村移動資訊富民工程」啟動會議，儘管這次拍攝活動和布標上提示的活動並不是一回事，但是卻絲毫不影響拍攝的效果。整個活動的安排和導演都是由紅河電視台的一個攝像師來完成

的。主角是移動公司的三個女工作人員，她們的主要任務就是宣傳移動資訊各項工作。攝像師很快捕捉到了一個背孩子的老年婦女，攝像師決定開始擺拍她打電話的樣子。老年婦女顯然並沒有習慣該怎麼拿手機，拿手機的姿勢好幾次都很難讓導演滿意，他不停地讓老太太重複打電話的動作，還讓她背上兩歲多的孫女也做出打電話的姿勢。

相比在場眾多女性的靦腆和難以調配，村長李樹華則顯得很不一樣。他很快就融入到了拍攝氛圍中。甚至主動拿起自己剛買不久的新手機頻頻做出正在通話的樣子。很快，導演也對他情有獨鍾，鏡頭常常對準了李樹華。在箐口村民的積極配合下，拍攝工作很快完成了。攝像師說，他對今天背孩子打電話的老年婦女和李樹華最為滿意，他們打電話的鏡頭正是自己最想要的場景。

一次偶然的拍攝活動，圍繞手機卻形成了一個新的現場空間。本應該是一種典型的私人媒體的手機，在這個空間中卻成為了公開表演的道具和核心。按照電信公司人員自己的說法，選擇箐口是因為這裏不僅風景優美，有濃郁的少數民族特色，而且還能較好地反映出通信事業給少數民族村寨帶來的巨大變化。手機在這裏昭示的儼然就是：手機就是資訊，打手機就是和現代社會的接軌，甚至就是社會經濟發展和進步的標誌。不難發現，手機的使用和擁有具有了特定的象徵價值：消費者時常會為從屬於這種資訊社會化而自豪。目前，這種觀念也在頑強地向偏僻的山村滲透。即便這種滲透帶上了幾分政府和商業機構強制性的色彩，也並不阻擋人們對手機的想像。

於是，在一次電視台的拍攝活動和電信公司的宣傳片中，箐口村民利用手機完成了一次「表演」。在這場「表演」中，手機就成為整個活動現場的一個核心，不同的人在這個場域中的一舉一動都圍繞手機展開，宣傳片所希望引起的人們的聯想也都和手機有關。在手機形成的這場「表演」中，關於傳統、民族風情之類的想像是被淡化的，而「現代化」的、「資訊化」的特質被無限放大了。進一步言之，這場「表演」強化的是國家和市場化運作對村民手機消費的影響，同時，也凸顯着國家借助手機這一媒體實現其政治化展現的目的。

從「村內」到「村外」

媒介的使用和人員的流動範圍及頻率有直接的相關性。試想，在一個封閉和較少流動的社會，資訊的需求和媒介的使用要求是不可能高的。從傳統來看，箐口村的人口流動主要形式有婚姻、讀書和外出工作等幾種形式。其中最主要的人口流動是周圍哈尼族各個村寨之間的婚姻關係形成的。¹⁷如果說，箐口村傳統的社會交往方式主要為血緣性交往和地域性交往。血緣性交往主要包括家族內交往和家庭成員的交往；地域性交往主要由姻親、政治、經濟交往和宗教交往構成。那麼，經濟活動的增多和旅遊的開發，箐口村的社會交往也開始發生變化。

九十年代以後，箐口村一個最大的變化就是出門打工的人增多了。村民最初的打工地點並不太遠，基本都是在老縣城新街鎮，也偶爾有人會到紅河州的其他城市。而隨着人們活動範圍的增大，一些人也開始嘗試到更遠的地方打工，比如昆明、廣州、深圳等地。對於很多箐口家庭來說，一年當中，除了農忙和幾個重要的節日之外，很難在家裏看到成年男性的身影。男人出外打工，女人、老人和孩子在家留守成了生活的常態。

旅遊開發後，人員流動呈現出新的變化，不僅箐口本村的村民進一步擴大了活動範圍和交往空間(比如村民在外進行民俗表演和工作的機會有所增加)，而且開始出現了一些外來人口，比如2004年，村裏有七家從大理來此經商的白族人家，到2009年，還有四家繼續經營。而隨着梯田旅遊和哈尼文化的傳播，外來的旅遊者和研究者也大量增加。儘管大部分人並不會在村裏停留太長的時間，但一些旅遊者和哈尼文化的研究者常常會和村民保持較為密切的聯繫(比如摩批李正林就是一個典型例子)。除此之外，管委會的文藝隊中出現了一些外村和縣裏的民間藝人。雖然今天文藝隊已經解散，但是箐口村人口構成的逐漸複雜和多元化，使得村民交往範圍也在不斷擴大。

在箐口手機使用者之中，除了入村的外來經營戶和本村一些個體商戶之外，使用人群最多的都是常年在外打工的人。這部分人大多都會從老縣城新街鎮或者打工所在地購買手機，主要目的就是和家裏保持聯繫。在2004年之前，村裏很多人因為沒有手機，和在外的家人聯

繫通常都會到村裏盧世華家小賣部打電話，那時候，盧世華家的電話生意還不錯，而現在，三天兩頭可能都沒有一個人會來用電話。常年在外打工的人，除了和家人保持聯繫之外，利用手機展開「關係資源」的擴展和維護也是使用手機的重要目的。「通過非正式的關係來辦事在那些相對封閉、傳統文化和觀念相對保留完整的農村地區基本上是一種慣例。」¹⁸而要保持這種「非正式的關係」和「人情」很大程度上就和手機有關，所以，也就不難理解為甚麼問及外出打工的村民手機最大的用途時，他們都不約而同地作出類似的表述：和朋友打打電話、給朋友發短信等。這裏的「朋友」自然也就包括了可以拓展的人情及關係資源。在筆者結束箐口的調查之後，曾經和李豔英、張明華通過短信聯繫過，對於他們來說，手機短信在這裏提供了和其他社會群體成員交往和聯繫的機會。

手機，在箐口最早的使用者中，往往成為財富象徵和地位的代表，現在正在逐步轉變為大量普及和為人們廣泛使用的日常通訊工具。在前現代社會，人們的社會生活空間受到「在場」的地域性活動的支配，故空間和地點總是一致的，而在現代社會，人們的社會生活和交往活動往往可以通過傳播媒介實現時空的「脫域」。可以說，正是由於手機的使用形成了新的社會聯繫，箐口人的交往空間逐漸從「村內」交往過渡到了「村外」交往。

從「男性手機」到「女性手機」

一般來說，村民接受新的傳播媒介及其對該媒介的使用和參與程度，既與他個人的特性（能力、知識、態度等）相關，更重要的是，也和他自己掌握的社會資源相關。因此，不同的媒介使用者就會賦予媒介不同的特性。在所有的傳播媒介中，最貼身和最有溫度的恐怕就是手機媒體了。

就箐口村手機的使用者來說，最早使用手機的以男性居多，他們除了滿足基本的資訊交流溝通需要之外，也不乏有人希望通過手機來實現自我炫耀或者維繫、擴張社會資源的。而和男性使用心理不同的是，女性則更多關注手機功能性的使用。

在箐口村，男性和女性對手機的優勢認可程度也是不同的。當問及手機的好處時，男性基本都很肯定地認為手機幫助他們在任何時候能夠找到其他人。比如村民李宏說自己家在寨子腳，現在有甚麼事情找同村的朋友，打個電話就行，不用像以前還要走半天路去叫朋友。村長李樹華也覺得有了手機，村裏通知開會等事情時方便了很多。在2009年8月筆者訪談李樹華的時候，在半個小時的時間之內，李樹華連接了三個電話。電話是為了聯絡縣財政局到箐口開會的人，主要是關於村裏集體財務公開管理的會議。村長決定晚上召集一個小會，請村裏幾個有威望的人開會。三個電話都是討論此次公共事務召開的事情。

相對於男性較為一致的積極主動性，大部分女性顯得更為被動一些，她們關心的不是「我如何找到別人」，而是「別人可以找到我」。箐口村的大部分女性在使用手機時，更多是接電話，自己主動打電話的機率小得多。問到手機的來源，很多婦女的表述相當一致：「丈夫或者子女在外打工時買回手機，這樣，出門在外的人就方便和家中聯繫了。」女性打電話的對象更多是自己的配偶和孩子，而男性打電話的對象則廣得多。此外，女性打電話的場合也多是在家中完成，手機很多時候並不隨身攜帶，而是擺放到一個地方。而男性往往並不顧及打電話的場合，在公共場合使用手機的頻率顯然遠遠高於女性。手機更多時候也是隨身攜帶。比如，60多歲的摩批李正林的手機是別在腰裏，而且問到手機號碼時，他一再強調，自己的手機號碼是從來不會變的，如果變了，很多人就會找不到自己。當然，找不到他，也就意味着他會失去很多和外來遊客、學者接觸的機會，最終也可能會喪失很多社會資源和經濟資源。

當然，近年來隨着社會的逐步開放，女性無論在社會發展，還是家庭生活中也開始有了越來越多的發言權，這一變化同樣也會體現在手機的使用上。比如，村裏較快接受新思想和新資訊的一些年輕女性(比如李豔英、李美英等)，她們對手機的使用比起年紀稍大的女性來說，無疑是更為積極主動的。她們不僅在手機的更換頻率，還是手機使用的類型、外觀和功能等方面並不遜於男性。比如李豔英最近使用的手機是從昆明買回來，而且是諾基亞的最新款。她說：「最近剛剛換

了一個彩鈴。原來一直用一首歌唱哈尼梯田的歌曲做彩鈴，因為歌曲描繪的場景和自己的生活很接近。換彩鈴是因為我在街上聽到很多人跟我用的彩鈴都是一樣，所以我要換掉。」從她的表述中不難發現，年輕女性對於手機的款式和功能也會比較強調個性化的展示。當然，像李豔英這樣受過一定教育、出門打過工的年輕女性畢竟還比較少。

由此，可以看出，雖然是同類媒介，然而，在不同的使用者手中，手機媒體帶上了鮮明的「女性」和「男性」特質，成為名副其實的「女性手機」和「男性手機」。所謂「女性手機」其最大的特點就是女性使用手機的功能較為單一、也較為被動（儘管有小量女性和男性在手機使用上已無太大區別，但是箐口村絕大部分女性都呈現出共同的特點）；而「男性手機」則表明了男性在使用手機上更加積極主動和多元化的（比如一些年輕男性也常常用手機來打遊戲、發短信等）特點。

結語

對於地處中國西南邊疆的箐口哈尼族村寨來說，二十一世紀初所經歷的這場傳播媒介變革或許在別的山村也走過了大致相同的歷程。然而，任何一種媒介的採用都必須取決於媒體使用的具體「語境」，每一種媒體都可能對其使用者產生加強或者抑制等不同的作用。因此，媒介和社區生活的互動不僅僅在於人們用它來做甚麼，還在於媒介作為一個整體如何對該社區的人們發生作用，甚至如何被當地人進行再生產。

對於箐口這樣一個正處於急劇變遷中的少數民族村寨來說，它必然受到來自「現代社會」各種力量的侵入，而媒介則是這些侵入力量中極為顯著的一支。因此，當我們透過媒介的視角去觀察箐口社會生活、經濟發展、交往空間等變化的時候，我們發現，「傳統」的箐口哈尼人也能和所謂的「現代人」一樣自如地使用媒介，能夠通過媒介表達着當地人對社會生活的理解，甚至通過大眾媒介改寫着地方性的知識和文化傳統。而能夠完成這些變化的重要前提就是箐口哈尼人對媒介的使用正是和這些媒介具體的存在語境緊密相關的。

對於正處在「變」和「不變」中的箐口來說，箐口一方面接受了來自資訊化浪潮中媒介的強行侵入，一方面箐口作為民俗文化旅游村，又必然還保留着較為傳統的民風民俗，而在這「變」與「不變」中恰恰就產生了能夠讓人們有足夠想像力的空間：箐口哈尼族使用手機，儼然就是一次「傳統」與「現代」融合的極佳圖景。這也正是文章前面所提到的電視台選擇到此拍攝宣傳片的首要目的。可以說，離開了箐口手機使用的這種基本語境，那麼可能也就不會有電視台所導演的這一場手機的「表演」。而從箐口社會結構的改變及人際交往方式的變化來看，箐口人傳統的交往方式主要表現為地緣性的交往和血緣性的交往。在這樣的交往格局中，資訊的流動也主要在熟人社區或家庭中傳播，資訊傳播的方式也更多表現為口頭語言的傳遞。但是，由於手機媒介的介入，箐口人的人際交往變得越加複雜化了，在一定程度上，資訊的交流突破了熟人社區的局限，大大擴展了資訊流通的範圍。無疑，文中所分析的那起砍樹事件中，手機成為導火線可以看作是這種資訊交流方式和管道擴展的一個結果。

再從另外的角度來說，手機的使用也意味着某種話語權的聲張和實現，即每一個擁有手機的人都能夠成為話語權實現的一個主體。因此，手機在箐口的普及無疑就標誌着多個權力主體的形成。在過去，權力主體的形成和實現相對是較簡單和明確的，村裏的政治精英、文化精英往往比較容易形成權力主體，他們更容易集中地表達民意，也更能獲得權威性的地位。但是到了今天，手機的出現使得傳統權力的運行方式發生改變，多個權力主體的出現甚至在一定程度上造成了對傳統權力的消解。

「一種媒體的意義不僅在於文本，也不僅在於人們用它的文本做甚麼或對它的文本做甚麼，而在於從作為一個整體的媒體中產生又對之發生作用並且常常再生產出來作為整體的媒體的那些活動。」¹⁹在箐口人的手機使用歷程中，箐口獨特的社會結構和文化背景就是孕育手機媒體的那個「整體」以及「那些活動」。

註釋

- 1 中國社會科學雜誌社(編)(2000)。《人類學的趨勢》。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頁246。
- 2 同上註。
- 3 馬翀煒(主編)(2009)。《雲海梯田裏的寨子——雲南元陽縣箐口村調查》。北京：民族出版社，頁75。
- 4 同上註，頁52。
- 5 同註3，頁128。
- 6 資料來自於筆者2004年在箐口所作的調查。
- 7 摩批是哈尼族宗教活動中祭祀的稱呼。
- 8 資料來自於2009年8月筆者在箐口村的調查。
- 9 咪古是哈尼族宗教活動中祭祀的稱呼，和摩批類似，只是兩者所掌管的祭祀活動有所差別。
- 10 手機短號，即使用了手機短號業務中的個人，在互打短號的電話號碼時，雙方通話是免費或者價錢較為便宜。
- 11 同註3，頁142。
- 12 蔡英文(2006)。《政治實踐與公共空間：阿倫特的政治思想》。北京：新星出版社，頁97頁。
- 13 參見王嶽川(1998)。〈福柯：權力話語與文化理論〉，《現在傳播》，第6期。
- 14 同上註。
- 15 手機充值站是當地電信部門推廣的通信新業務。電信部門在鄉鎮、村落中設立相應的站點，手機費用可到該站點進行自動充值。
- 16 南帆(2001)。《雙重視域——當代電子文化分析》。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頁109。
- 17 同註3，頁58頁。
- 18 楊善華、朱偉志(2006)。〈手機：全球化背景下的「主動」選擇——珠三角地區農民工手機消費的文化和心態解讀〉，《廣東社會科學》，第2期。
- 19 中國社會科學雜誌社(編)(2006)。《人類學的趨勢》。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頁247。

參考文獻

中文部分 (Chinese Section)

- 馬翀焯(編)(2009)。《雲海梯田裏的寨子——雲南元陽縣箐口村調查》。北京：民族出版社。
- Ma Chongwei (ed.) (2009). *Yunhai titian li de zhazhi—Yunnan yuanyang xian Jingkou cun diaocha*. Beijing: Minzu chubanshe.
- 中國社會科學雜誌(編)(2000)。《人類學的趨勢》。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 Zhongguo shehui kexue zazhi(ed.)(2000). *Renleixue de qushi*. Beijing:Shehui kexue wenxian chubanshe.
- 王嶽川(1998)。〈福柯：權力話語與文化理論〉。《現代傳播》，第6期。
- Wang Yuchuan (1998). Fuke: quanli huayu yu wenhua lilun. *Xiandai chuanbo*, No. 6.
- 楊善華、朱偉志(2006)。〈手機：全球化背景下的「主動」選擇——珠三角地區農民工手機消費的文化和心態解讀〉。《廣東社會科學》，第2期。
- Yang Shanhua and Zhu Weizhi (2006). Shouji: quanqiu hua Beijing xia de “zhudong” xuanze—zhusanjiao diqu nongmingong shouji xiaofei de wenhua he xintai jiedu. *Guangdong shehui kexue*, No. 2.
- 南帆(2001)。《雙重視域——當代電子文化分析》。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
- Nan Fan (2001). *Shuangchong shiyu—dangdai dianzi wenhua fenxi*. Nanjing: Jiangsu renmin chubanshe.
- 蔡英文(2006)。《政治實踐與公共空間：阿倫特的政治思想》。北京：新星出版社。
- Cai Yingwen (2006). *Zhengzhi shijian yu gonggongkongjian: A'Lunte de zhengzhi sixiang*. Beijing: Xinxing chubanshe.

本文引用格式

- 孫信茹(2011)。〈哈尼族村寨手機使用的傳播人類學考察〉。《傳播與社會學刊》，第18期，頁193–213。

鳴謝

文章為 2010 年國家社會科學基金青年專案「媒介化社會中的少數民族村寨文化轉型研究」(項目編號：10CXW015) 階段性成果。